



# HAO WEN HOLDINGS LIMITED 皓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9)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聯交所上市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準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風險較高，以至其他特色，均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基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皓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 (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
- (2) 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
- (3) 所有在本公佈內表達之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概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9,197,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下降約10%。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8,570,000元。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0.19分。
-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全面損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39,197	43,647	17,874	23,093
銷售成本		(11,976)	(15,455)	(4,743)	(5,882)
毛利		27,221	28,192	13,131	17,211
其他經營收入／（虧損）	5	139	9	(1)	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999)	(8,151)	(4,832)	(4,266)
一般及行政開支		(22,777)	(11,941)	(12,476)	(5,768)
經營（虧損）／盈利	6	(10,416)	8,109	(4,178)	7,184
財務費用淨額	6(a)	(8,057)	(243)	(4,531)	(113)
除稅前（虧損）／盈利	6	(18,473)	7,866	(8,709)	7,071
所得稅	7	(104)	(2,633)	(43)	(2,020)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盈利		(18,577)	5,233	(8,752)	5,051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為呈報貨幣之匯兌差額		7	23	-	13
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虧損）／盈利總額		<u>(18,570)</u>	<u>5,256</u>	<u>(8,752)</u>	<u>5,064</u>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8	<u>人民幣0.19分</u>	<u>人民幣0.73分</u>	<u>人民幣0.08分</u>	<u>人民幣0.70分</u>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	於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租賃物業		<b>94,163</b>	94,930
廠房及設備	10	<b>12,643</b>	12,635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b>5,000</b>	—
		<u>111,806</u>	<u>107,56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	<b>3,055</b>	5,24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b>28,122</b>	9,72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0,062</b>	18,640
		<u>41,239</u>	<u>33,607</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b>(96,978)</b>	(80,769)
貸款及其他借貸		<b>(47,445)</b>	(47,545)
即期稅項		<b>(11,756)</b>	(3,955)
		<u>(156,179)</u>	<u>(132,269)</u>
<b>流動負債淨額</b>		<u><b>114,940</b></u>	<u>(98,662)</u>
<b>(負債)／資產淨值</b>		<u><b>(3,134)</b></u>	<u>8,903</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5	<b>10,279</b>	92,623
儲備	16	<b>(13,413)</b>	(83,720)
		<u><b>(3,134)</b></u>	<u>8,903</u>

##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未經審核）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 為報酬之 儲備	認股權證 儲備	股本削減 儲備	一般儲備 基金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5,438	10,058	7,195	-	-	-	9,025	(664)	(95,255)	5,797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5,233	5,233
換算為呈報貨幣之匯兌差額	-	-	-	-	-	-	-	23	-	23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u>75,438</u>	<u>10,058</u>	<u>7,195</u>	<u>-</u>	<u>-</u>	<u>-</u>	<u>9,025</u>	<u>(664)</u>	<u>(89,999)</u>	<u>11,053</u>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2,623	18,214	7,195	9,704	142	-	9,025	(688)	(127,312)	8,903
以股償付之股份交易	-	-	-	10,423	-	-	-	-	-	10,423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18,570)	(18,570)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7	-	7
根據股份認購發行股份	10,164	9,868	(16,619)	-	-	-	-	-	-	3,413
股本削減	(92,508)	-	-	-	-	81,124	-	4,074	-	(7,31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10,279</u>	<u>28,082</u>	<u>(9,424)</u>	<u>20,127</u>	<u>142</u>	<u>81,124</u>	<u>9,025</u>	<u>3,393</u>	<u>(145,882)</u>	<u>(3,134)</u>

## 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612)	1,59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026)	(1,84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1,060</u>	<u>1,832</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8,578)	1,58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8,640</u>	<u>1,631</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0,062</u>	<u>3,212</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現金及銀行結餘	<u>10,062</u>	<u>3,212</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皓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修訂版）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上市。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藥品業務。

## 2. 編製基準

### (a) 遵例聲明

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此等簡明財務報表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下列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及修訂以及就新交易所採納之會計政策除外。

本集團已就該等綜合中期業績首次採納以下與其業務有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詮釋及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改善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 二零零八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善計畫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以股份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採納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詮釋及修訂對此等財務表並無財務影響，而應用於該等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概無重大變化。

**(b) 持續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18,570,000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15,105,000元。儘管如此，本集團董事已基於以下原因採納持續基準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

- 本公司董事正持續與本集團各債權人進行磋商，延遲本集團貸款及借貸之還款期，以尋求此等債權人及新債權人繼續支持本集團。
- 本公司董事現正考慮多種方法，透過各類集資活動加強本公司資本基礎，包括（惟不限於）本公司新股之私人配售、公開發售或供股。
- 本公司董事繼續採取行動，收緊對廠房日常開支及各項一般和行政開支之成本控制，並積極尋求新投資及商機，務求業務達致盈利及正現金流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鑑於已採取之措施，以及其他實行中措施之預期成果，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營運所需，並可在可見將來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

倘本集團未能繼續以持續方式經營，則需要作出調整藉以將資產價值重列為其可收回金額、就任何可能出現之其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重列為流動資產。該等潛在調整之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反映。

**(c)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為計量基準編製。

**(d) 記賬本位幣和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載之項目，乃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記賬本位幣」）計量。本公司及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附屬公司之記賬本位幣分別為港元及人民幣。就呈報本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採用人民幣為其呈報貨幣。所有以人民幣呈列之財務資料均已約化為最接近之千位數。

**(e) 估計和判斷之使用**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所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檢討。對會計估計之修訂會於修訂估計之期間及受影響的任何日後期間確認。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供應予客戶的貨品銷售價值（不包括增值稅），並於扣除任何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列賬。

**4. 分類申報**

經營分部及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報之各分部項目金額乃取材自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乃定期向本集團的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呈報者，作為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各個業務行業及地理地區績效之用。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作出劃分，惟有關分部具有同等經濟特色，並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顧客總類或等級、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各方面雷同則除外。如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可能會進行合算。

本期間，本集團一直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於國內製造及銷售藥品），因此並無呈列任何業務分部資料。



5. 其他經營收入／（虧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樣本收入／（開支）	13	7	9	6
雜項收入	104	2	(6)	1
出售收益	14	-	(4)	-
	<u>131</u>	<u>9</u>	<u>(1)</u>	<u>7</u>

6. 除稅前盈利

源自一般業務之除稅前盈利在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費用淨額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墊款及 其他借貸利息	(8,057)	(267)	(4,531)	(124)
匯兌收益淨額	7	23	7	11
銀行利息收入	1	1	1	-
	<u>(8,049)</u>	<u>(243)</u>	<u>(4,523)</u>	<u>(113)</u>
已於損益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上列財務收入及費用包括下列有關並非經損  
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資產／負債：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總額	1	1	1	-
金融負債之利息開支總額	<u>(8,057)</u>	<u>(267)</u>	<u>(4,531)</u>	<u>(124)</u>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b) 員工成本</b>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3	35	17	18
以股本償付之股份支付費用	10,417	-	-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770	2,331	3,399	1,122
	<u>16,220</u>	<u>2,366</u>	<u>3,416</u>	<u>1,140</u>
<b>(c) 其他項目</b>				
土地租賃溢價攤銷	260	126	197	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90	1,444	658	736
廣告宣傳開支	10,349	4,726	2,646	1,802
核數師酬金	100	415	100	205
已售存貨成本	11,977	15,455	4,743	5,882

## 7.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指：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104	2,633	43	2,020

### (i)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在香港並無產生估計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九年：無）。

(ii) 香港境外之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及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之附屬公司毋須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一般須就本期間內應課稅收入按所得稅率25%（二零零九年：25%）而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18,57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256,000元）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36,996,000股（二零零九年：720,000,000股）計算：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已發行普通股之期初結餘	915,000	720,000	1,030,501	720,000
根據股份認購發行股份之影響	78,166	—	—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93,166</u>	<u>720,000</u>	<u>1,030,501</u>	<u>720,000</u>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行使認股權證及購股權為反攤薄，故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股份，因此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10.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購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1,025,580元，主要包括雜項資產。

## 11. 對聯營公司之投資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指佔中視和陽傳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29.41%股權，該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在中國成立，主營媒體管理服務。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作出減值，因為該公司仍處於開發階段。

## 12. 存貨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按成本值	5,080	4,754
製成品，按成本值	1,782	829
寄售貨品，按成本值	—	1,458
	<u>6,862</u>	<u>7,041</u>
減：存貨撇銷	<u>(3,807)</u>	<u>(1,800)</u>
	<u><u>3,055</u></u>	<u><u>5,241</u></u>

##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69,290	62,082
減：呆賬撥備	<u>(58,070)</u>	<u>(58,070)</u>
	<u>11,220</u>	<u>4,012</u>
向僱員墊款	2,462	2,462
其他應收款項	<u>13,634</u>	<u>1,782</u>
	<u>27,316</u>	<u>8,256</u>
貸款及應收款項	123	295
租金及其他按金	683	1,175
預付款項	<u>28,122</u>	<u>9,726</u>

除租金及其他按金外，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賬齡分析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573	145
31至60天	142	15
61至90天	600	357
91至180天	1,212	1,392
181至365天	10	259
超逾365天	64,753	59,914
	<b>69,290</b>	62,082
減：呆賬撥備	<b>(58,070)</b>	(58,070)
	<b>11,220</b>	4,012

本集團一般要求其客戶於交付貨品前不久支付訂金，而銷售餘款之賒賬期則介乎90至180日。

## 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5,666	4,473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38,935	22,586
應付利息	13,555	9,864
應付董事款項*	572	1,325
	<b>58,728</b>	38,248
按成本值攤銷之金融負債	38,250	33,417
預收客戶銷售按金	—	9,104
其他應繳稅項**	—	—
	<b>96,978</b>	80,769

\* 應付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其他應繳稅項包括應繳增值稅及應繳城市房地產稅。

## 賬齡分析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625	2,442
31至60天	317	149
61至90天	392	16
91至180天	198	49
181至365天	176	29
超逾365天	3,958	1,788
	<u>5,666</u>	<u>4,473</u>

## 15. 股本

###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港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	-	2,000,000	200,000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附註)	<u>20,000,000</u>	<u>200,000</u>	-	-
	<u>20,000,000</u>	<u>200,000</u>	<u>2,000,000</u>	<u>200,000</u>

### 附註：

股本削減，由每股面值0.10港元減至每股面值0.01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生效。

	股份數量	普通股面值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i>已發行及繳足：</i>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20,000	72,000	75,438
根據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之股份	44,000	4,400	3,878
根據股份認購而發行之股份	144,000	14,400	12,690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發行之股份	7,000	700	617
	<u>915,000</u>	<u>91,500</u>	<u>92,623</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15,000</u>	<u>91,500</u>	<u>92,623</u>
<i>已發行及繳足：</i>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b>915,000</b>	<b>91,500</b>	<b>92,623</b>
根據股份認購而發行之股份	<b>115,501</b>	<b>11,550</b>	<b>10,164</b>
股本削減	-	(92,745)	(92,508)
	<u>1,030,501</u>	<u>10,305</u>	<u>10,279</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1,030,501</u>	<u>10,305</u>	<u>10,279</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及於本公司會議享有每股一票之投票權。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具有同等地位。

## 16. 儲備

本公司綜合權益的各個成份於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人民幣39,19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3,647,000元），較二零零九同期下降約10%，主要是國內製藥業競爭劇烈及市況不景所致。

本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上升約人民幣6,848,000元或84%，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廣告費及宣傳費上升所致。

本期間的一般及行政開支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0,852,000元或9%。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以股份支付之員工薪酬增加所致。

本期間之財務費用淨額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大幅增加人民幣7,814,000元，或32.16%。財務費用淨額大幅增加乃由於貸款及借貸大增所致。

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8,570,000元，主要因為銷售及分銷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財務費用上升（如上所述）而產生。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名為「溶栓膠囊」及「葡立膠囊」兩種藥品的生產及銷售業務。

「溶栓膠囊」被歸類為「國家二級中藥保護品種」，故可享有七年行政保護期，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屆滿為止。於相應的行政保護期內，本集團於生產「溶栓膠囊」的過程中所使用的處方及生產技術均會受到保護，中國大陸的其他製造商不可在中國大陸生產或仿造該產品。「葡立膠囊」被歸類為「國家四級化學藥保護品種」。

根據中國大陸有關醫療機構的臨床研究，「溶栓膠囊」的主要療效為溶解血栓，並可用作治療心腦血管疾病。「葡立膠囊」對治療骨關節炎極具療效。該兩種產品均在本集團位於山西省太谷縣的廠房生產，該廠房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取得「藥品生產管理規範」（「GMP」）證書。



## 銷售及市場推廣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僅生產及銷售兩種藥物，其中一種是「溶栓膠囊」，被歸入處方藥物類，只可向醫院出售，而這一環一向是本集團表現相對較弱的市場。而另外一種是「葡立膠囊」，被歸入非處方（「非處方」）藥物類，為本集團中國大陸的主要市場。

於本期間，「葡立膠囊」之銷售額約為人民幣37,60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5,284,000元），佔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綜合營業額約96%。本期間「葡立膠囊」之銷售額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上升約7%，此乃由於「葡立膠囊」在群眾當中的認知度和認受性均有所提升。「葡立膠囊」被列為非處方藥物，而此正是本集團在中國之主要市場，本集團會繼續集中借助大眾媒體廣告加強宣傳，於非處方藥品市場推廣「葡立膠囊」。

「溶栓膠囊」的銷售額約人民幣1,58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363,000元），佔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綜合營業額約4%。本期間「溶栓膠囊」之銷售額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下跌約8%。此乃由於國內製藥業競爭劇烈及市況不景所致。

為改善「溶栓膠囊」的銷售，本集團將繼續更專注於透過駐院醫生開發處方藥物市場。此外，本集團將會加強大眾媒體廣告力度，進一步透過非處方藥物市場促進「葡立膠囊」銷售。

董事預期上述措施有助擴大本集團產品的市場佔有率，提高本公司股東回報。

## 業務展望及前景

董事預期，中國製藥行業的劇烈競爭，而且本集團產品單一，加上大額貸款，對本集團未來的收益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精簡其現存之業務經營、降低其負債水平及發掘其他與本集團發展策略一致及將為本公司之股東提供長遠利益之商機。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由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額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10,062,000元。鑑於期內可動用的資源有限，董事預期本集團或需依賴股東及銀行額外籌資，為業務經營提供資金，達到業務目標。

## 股本結構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實行資本重組（「資本重組」）。其內容撮要如下：

- (a) 以減少資本之方式，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現有股份已繳足股本之0.09港元，將所有已發行現有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10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
- (b) 有關減少資本所產生之進賬，將撥入本公司之股本削減儲備賬；
- (c) 本公司未發行之股本及因資本減少而產生之所有信貸，特此予以註銷及減少（「資本註銷及減少」）；及
- (d) 資本註銷及減少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將藉著新增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增加至200,000,000港元（「股本增加」）。

有關資本重組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通函中。已發行資本減少及法定資本減少（統稱「資本減少」）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經法庭批准予以確認，而法庭確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少之頒令及經法庭批准之會議記錄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完成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資本減少亦於六月一日開始生效。有關資本減少生效日期之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之公佈內。

##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94,925,000元之租賃物業及「葡立膠囊」產品的獨家產銷權已抵押予獨立第三方作為本集團取得若干貸款之擔保（二零零九年：無）。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成本及借款均主要以人民幣定值。董事認為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作出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胡靜波訂立協議，以總代價9,000,000港元收購金皓有限公司（「金皓」）100%已發行股本。金皓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中國的健康水療業務。該交易經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完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化妝品集團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總代價10,000,000港元收購Merry Sky Holdings Limited（「Merry Sky」）100%已發行股本。Merry Sky的業務為化妝品與護膚品分銷，該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完成。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直屬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佳明集團有限公司（「佳明」），與北京昊豐陽光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及北京火意年華媒體技術有限公司訂立合營協議，於北京成立一間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之主要業務為發展、投資、經營及管理媒體資源。合營企業之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17,000,000元，由佳明出資29.41%。該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完成，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佈內。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重大出售。

## 僱員資料

現時，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約聘用130名僱員。本集團會按照僱員的工作表現、經驗以及當時的行業慣例釐定僱員薪酬。

## 承擔

(a)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收購附屬公司	—	16,728
	<u>—</u>	<u>16,728</u>

(b)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付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69	369
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428	612
	<u>797</u>	<u>981</u>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承租多項物業。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三年，在重新磋商全部條款後，可選擇重續租賃。租賃付款一般每年上調，以反映市場租金。此等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總負債與總資產的比例）約為102%。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列入該條文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權益概約百分比
胡養雄先生（「胡先生」）	控權法團之權益	193,975,000(L) (附註2)	17.16%

附註：

1. 字母「L」代表股份好倉。
2. 該等股份由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實益擁有。由於胡先生持有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 100%股權，故胡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擁有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所持有之193,975,000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列入該條文指定之登記冊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以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主要股東

據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的人士，或直接或間接持有在所有情況下有權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本類別面值5%或以上的人士，或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的主要股東如下：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權益概約百分比
胡先生 (附註)	控權法團之權益	193,975,000(L)	17.16%
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93,975,000(L)	17.16%

附註：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胡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持有其全資擁有公司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實益擁有之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悉，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在所有情況下有權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本類別面值5%或以上權益，亦無任何其他主要股東持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諮詢人、顧問、服務供應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全職僱員及執行董事，藉以根據該計劃規定的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的股份。

購股權之行使價為股份面值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平均收市價中之最高者。已歸屬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十年期間任何時間予以行使。

根據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可供發行之股份為151,76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已發行股本之14.7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僱員、諮詢人、顧問及其他服務供應商，在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下，有以下已無償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權益。購股權為非上市期權。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份。

承讓人詳情	期初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期內經行使購股權所得股份數目	期內被沒收之購股權數目	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	每股股份之行使價
張建設 (前任董事)	7,000,000	-	-	-	7,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日	0.211港元
趙博睿 (董事)	7,000,000	-	-	-	7,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日	0.211港元
僱員	6,000,000	-	-	-	6,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日	0.211港元
諮詢人、顧問及服務供應商	45,000,000	-	-	-	45,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日	0.211港元
胡養雄 (董事)	-	86,760,000	-	-	86,760,000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	0.2488港元

授予各董事之購股權皆以董事之名義登記，彼等亦為實益擁有人。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實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且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亦概無擁有或已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 競爭權益

本公司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在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乃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之規定。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有四名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兆權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傅榮國先生及林宗輝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趙博睿先生。審核委員會於本期間曾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且認為(i)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準則、法定規定及聯交所規定而編製，及(ii)本集團內部申報及監控制度已妥為實施，並足以使董事會獲知有關本集團業務及管理事宜。於本期間內，董事會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事項須向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及監察委員會呈報。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的交易必守標準寬鬆。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回顧期間內，所有董事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及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

於回顧期間，除以下偏離事項外，本公司已遵從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列載的守則條文：

A4.1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沒有指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輪流退任及重選。

承董事會命  
皓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志孟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鍾志孟先生 (主席)

趙博睿先生

胡養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兆權先生

林宗輝先生

傅榮國先生

本公佈將於其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在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tricor.com.hk/web/service/008019>內刊登。